

信件标题: 反映大城小院的信访

来信日期: 2020-09-19

信件内容:

尊敬的龚市长你好: 我是退休十年后的一位普通百姓, 作为一个老人已经无法使劲了, 只得求助市长大人了, 我原本想退休了把自己的晚年生活过得更加美好, 所以我把市区的房子卖掉了, 想在绿岛长兴岛享受留下的晚年生活, 所以在崇明区长兴岛凤凰公路买了一套泰禾大城小院的房子, 当时我心里不知道有多么开心, 环境优美, 小区对面就是长兴公园, 对于我们老年人, 在这环境下养老还有什么话说, 但万万没想到开发商违规违法, 挪用建设资金, 使得2019年就停止建设, 原定今年七月交付, 但目前的情况怎能交付, 要懒尾了, 这就急死我了, 现在租房生活, 这样下去怎么办, 虽然崇明区领导, 长兴办也在协调, 但至今效果不大, 协调意见不能正确落实, 建设进展还是不顺利, 龚市长, 我是一个普通老百姓, 拿几百万买一套房容易吗? 目前不但要支付昂贵的租金, 压力很大, 又面临老了连自己的房子都没有, 在我们这个世界级的大都市发生这种事情我心都寒了, 我只得求助市长关注一下崇明区长兴岛泰禾大城小院所发生的一切事情, 让百姓能安居乐业, 老人能过幸福的晚年, 我相信我们的党, 我们的政府一定会为百姓说话, 也决不会允许违规, 违法行为的发生。

回复日期: 2020-09-25

公开日期: 2020-09-30

公开单位: 上海市崇明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处理情况: 姚**: 您好! 您网信龚正同志提出的信访事项已受理。经研究, 现答复如下: 您反映的是崇明区长兴镇泰禾大城小院项目的开发商违法违规, 挪用建设资金, 目前的情况下不能交付, 要懒尾了。您要求调查处理, 建立有效的监管账户, 落实好资金监管责任敦促解决交付问题, 维护权益。泰禾海上苑项目, 因企业自身原因和委托的监管机构银行监管不到位, 造成泰禾集团随意将预售款挪用、转移, 致使项目建设资金存在很大缺口, 建设一时处于停止或停摆状态, 业主矛盾异常突出。为此, 我区专门成立专班, 由区政法委牵头, 公安部门介入调查, 市长开办公区、相关部门根据各自职责, 积极督促、指导、推动大城小院项目建设。目前项目复工复产在推进中; 海上苑项目的后续销售涉及的银行资金监管协议已由三方共同签订; 南区银行帐户以上海禾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名义开设, 资金分别核算, 做到专款专用; 海上苑剩余未上市房源中, 已推出上市8915平方米先行上市销售, 以便回笼建设资金, 同时已督促企业流域入了1.3亿资金, 推进项目建设, 后期企业已承诺继续分批注入资金。

好评 中评 差评

确定

